

# 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36)國立屏東教育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3601	教育學系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均標 後標 -- -- --	11級分 10級分 5級分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	8	18% 55 -- -- --	--	--
03602	特殊教育學系	10	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均標 均標 -- -- --	11級分 10級分 8級分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國文學業 數學學業	5	29% -- -- -- -- --	--	--
03603	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均標 均標 -- -- --	11級分 10級分 8級分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	12	21% -- -- -- --	--	--
03604	中國語文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後標 -- -- -- --	11級分 6級分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數學	10	11% 14 -- -- --	--	--
03605	社會發展學系	4	4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均標 -- --	-- -- -- 11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公社學業	4	3% 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36)國立屏東教育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3606	英語學系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前標 -- -- -- --	-- 12級分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	8	7% -- -- -- --	--	--
03607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後標 -- 均標 -- --	11級分 6級分 -- 11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	6	9% 13 --	--	--
03607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後標 -- 均標 -- --	11級分 6級分 -- 11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	0	-- -- --	--	--
03608	應用化學系	5	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後標 -- 均標 --	-- -- 5級分 -- 9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化學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	5	15% -- -- -- --	--	--
03609	應用物理系物理組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均標 -- 均標 --	-- -- 8級分 -- 9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化學學業 數學學業	8	23% -- -- -- 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36)國立屏東教育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3610	應用物理系光電暨材料組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均標 -- 均標 --	-- -- 8級分 -- 9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化學學業 數學學業	8	18% -- -- -- -- --	--	--
03611	資訊科學系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後標 -- -- --	-- -- 5級分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	8	5% -- --	--	--
03612	科普傳播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後標 -- 後標 後標 後標 --	9級分 -- 5級分 9級分 6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	10	17% -- -- --	--	--
03613	視覺藝術學系	12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後標 底標 -- -- -- --	9級分 4級分 -- -- -- --	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	-- -- -- -- --	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	6	30% --	1	24%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  
 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  
 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